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  
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團』

辦理「太陽能能源研習」實施計畫

壹、計畫目的

- 一、輔導團教師正確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進而持續提升縣內教師教學相關知能，增能教師自然領域教學教師在太陽能能源之應用，以符應新課綱之精神。
- 二、協助縣內教師持續推動新課綱課程與教學，持續於課程與教學模式滾動修正，培力教師教學能力與課程設計力，真正達到專業能力增能成長落實「做中學、學中得、得中覺」之理念目標。

貳、計畫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屏東縣政府 110 學年度精進高中課程計畫。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立大同高中、屏東縣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團。

聯絡人：屏東縣高中精進計畫行政助理吳佩軒小姐 08-7320415#3655。

肆、參加對象：屏東縣高級中等學校自然領域教師(最多 20 人)。

伍、辦理時間：

111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上午 9:00-12:30。

陸、研習地點及報名：

屏東縣立大同高中化學實驗室(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代碼：  
3380721)。

柒、師資：

講師：崑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黃啟貞教授。

捌、活動流程：

時間(3/31)	課程內容	主持人/講師
8:40~9:00	報到	高中輔導團團隊

9:00~11:50	太陽能能源研習	講師：崑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黃啟貞教授
12:00-12:30	分享與交流	高中輔導團團隊
12:30~	賦 歸	

玖、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屏東縣政府 110 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拾、預期成效：

- 一、輔導團自然兼輔教師能凝聚縣內自然教師共識，正確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自然領域課程綱要」，輔導及協助縣內學校自然社群教師對自然科太陽能能源在自然科教學之應用。
- 二、透過研習回饋表單，蒐集教師如何應用與希望再增能面向的資料，以利辦理更符合現場教師需求的增能研習。
- 三、後續希望研習老師能夠回到學校分享校內自然領域老師研習內容及心得，增加實際滾動修正課程的動能。

拾壹、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每場核予研習時數三小時。

拾貳、其他事項：

- 一、請各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
- 二、為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茶水及環保杯。
- 三、參與研習人員必須應符合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之服務及入校條件或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並請配合量測體溫並攜帶口罩做好個人防疫工作。拾參、本計畫陳核後實施，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情形協調後修訂之。

拾參、本計畫陳核後實施，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情形協調後修訂之。